

##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增加2017年下半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于2017年12月2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2017年下半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议案》，预计2017年下半年公司与相关关联方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金额3000万元，关联董事于恩沅、张正东、王峥强、李文弟回避表决，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上述议案。

根据《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# （二）2017年下半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关联交易内容	关联交易定价原则	原预计2017年下半年金额	增加预计数	现预计2017年下半年度金额	下半年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(7月-11月)
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	葫芦岛宏跃北方铜业有限责任公司	采购材料	市场价格	500	1000	1500	184
	葫芦岛八家矿业股份有限公司	采购材料	市场价格	15000	2000	17000	12292
总计					3000		

#### 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方关系

##### 1. 葫芦岛宏跃北方铜业有限责任公司

办公地点及注册地：葫芦岛市龙港区锦葫路158号

法定代表人：张世东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：91211400395470954Y

经营范围：生产销售粗铜、精铜及其副产品的深加工。

履约能力分析：该公司经营情况正常，具备一定的履约能力。

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：为公司控股股东的第一大股东的控股子公司。

履约能力分析：该公司经营运作情况正常，资信情况较好，本公司认为该公司具备履约能力。

## 2. 葫芦岛八家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杨清林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：91211400716425207U

注册资本：18000 万元

办公地点及注册地：建昌县八家子镇

经营范围：硫铁矿、铅锌矿、银矿开采；矿石加工、销售；矿山工程设计施工、安装；道路货物运输（普通货运）；矿用物资销售；钼多金属普查（限分公司经营）；建筑石料用灰岩开采（限分公司经营）；钢铁铸件、矿山机械配件加工；对外投资；铜、铅、锌、矿产品及设备、工程车辆的进出口贸易；固体废物处理。

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：为公司控股股东的第一大股东的控股子公司。

履约能力分析：该公司经营运作情况正常，资信情况较好，本公司认为该公司具备履约能力。

### 三、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

定价原则：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上述各关联方新增的各项关联交易，交易定价按照市场价格确定，遵循自愿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以不损害双方利益为交易出发点。

定价依据：有国家物价部门定价的，执行国家物价部门定价；无国家定价，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结算，既无国家定价又无市场价格的，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费用的原则由双方定价。

### 四、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均是为保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，与上述关联方的合作是确实必要的。在公司的生产经营稳定发展的情况下，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不可避免的持续存在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

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市场经济规律，坚持价格公允的原则，平等自愿、互惠互利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。

#### 五、独立董事意见

我们会前对该议案进行了审查，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我们认为，本次新增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允、合理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同意本次会议的关联交易议案。审议该议案时，关联董事按有关规定回避表决，表决程序及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六、备查文件

1. 《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2. 经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。

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17年12月28日